

107 學年度英文板書基本能力鑑定實施說明

一、報到時間與地點：

場次	報到時間	報到地點
12月18日(週二)	15:30-15:40	行政大樓 406a
12月21日(週五)		

※報到逾時視同放棄。

二、鑑定時間：

第一梯次	第二梯次	第三梯次
15:50-16:00	16:10-16:20	16:30-16:40

三、流程：

- (一) 憑學生證報到，報到後不得離席，待鑑定結束方得離開。
- (二) 每梯次統一開始，每人限時十分鐘，提早寫完亦不得提前離開。
- (三) 受測者依梯次叫號入場，並領取粉筆。
- (四) 就定位後，會給時間確認黑板上的編號和題目。
- (五) 鑑定過程中，若有粉筆斷掉或需換支，請舉手讓工作人員協助。板擦都放於黑板架，只提供一個。
- (六) 響一短鈴後開始書寫，九分鐘時會以短鈴提醒一次，十分鐘響長鈴結束。
- (七) 鑑定時間結束，請立即停筆，等候工作人員收回粉筆、板擦及題目，並依指示自行將黑板放置於 A406b，回到報到地點拿個人物品後請盡速離開 4 樓，禁止交談。

四、鑑定內容：當場公布，約 4-6 句之句子。

五、評分依據：佈局、字形(印刷體)、間距與標點符號、內容正確性及整齊度等。(特別提醒：黑板為 120*60 公分，黑板上沒有線，請注意英文字母的水平位置。)

六、通過名單將於 1 月 4 日前公布於兒英系網站。

七、成績合格者頒發證書，領取證書時間另行公告。

※為利通過者之證書製作，請於報到當天繳交 1 吋或 2 吋大

頭照 1 張(請於照片背後註明姓名、學號、系別、生日)。未通過者之照片請於 107 年 1 月 7 日前領回，逾期由兒英系辦銷毀。

八、若有疑問，請洽兒英系張助教(2732-1104 分機 62142)。